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招标编号：310000000250220179645-00207402

(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SHZC20251080)

采购编号：0025-00010817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06日

2025 年 05 月

2025年05月06日



目 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

第六部分 格式附件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智能制造单元AI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2	编 号	招标编号：310000000250220179645-00207402 采购编号：0025-00010817 (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SHZC20251080)
3	预算金额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1,468,000.00 元 最高限价(元)：1,400,000.00 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4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预付款为 50%，具体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约定。
5	招标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依法进行招标采购。
6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7	招标人	单位名称：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龙腾路 333 号 邮 编：201620 联系人：贺老师 电 话：021-67791477 传 真：021-67791477
8	招标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11 楼 邮 编：200070 联系人：付荣 电 话：021-62091273*8004 传 真：021-33045877 邮 箱：furong@shzfcg.cn
9	包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有关包件的所有条款均不适用本项目
10	招标内容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智能制造单元AI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建设（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11	核心产品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智能制造单元AI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若核心产品不止 1 个，各投标人所投任一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1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13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所有供应商不享受价格分优惠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否，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法人等各类供应商采购（但不接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投标，若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本单位为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小微企业享受价格分优惠政策。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4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比例	若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法人等各类供应商采购（但不接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投标，若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本单位为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小微企业享受价格分优惠政策如下：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则不再给予价格 %的扣除。 2) 若投标人为联合体，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5	若供应商非中小企业，可视为中小企业参与本项目的情形	1) 货物采购项目：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服务采购项目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6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若无财政针对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批复，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若为进口产品，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精神，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所谓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商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商品，应当认定为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进口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
17	包装	若投标人提交的货物存在包装的，须符合“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的相关规定。
18	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 4 个月内交付，并完成安装调试及验收工作



19	交付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20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的报价采用人民币报价。
21	申请人资格要求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招标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如投标产品的制造商（或服务提供商）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本招标文件中所称的中小微企业的含义均与此相同），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财库〔2020〕46号附1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3、其他资质要求：</p> <p>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5)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精神，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应当按照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22	是否接受联合投标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接受</p> <p>1、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提供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并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5、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应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署的授权书； 6、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7、如采用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符合上述申请人资格要求。</p>



23	公告发布媒体	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24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地址及标书费支付地点	时间：2025-05-06 起至 2025-05-13，每天上午00:00:00~12:00:00，下午12:00:00~23:59:59（北京时间） 下载地址：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招标文件售价：0元。 地点：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11楼）
25	提问方式	书面提问（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同时在上海政府采购网招投标操作系统中填写提问信息。
26	现场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采购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采购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3、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27	招标答疑会时间、地点	时间：如有，另行书面通知 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380号11楼会议室
28	领取补充招标文件时间、地点	时间：另行安排（如有） 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380号11楼会议室 (如有，将以书面形式或邮件统一发放所有投标人)
29	接收质疑的方式及联系方式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招标代理公司（须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联系方式详见本表第8项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4、具体质疑格式详见《上海政府采购网》—疑问质疑。
3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日
3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万捌仟元整 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保证金实际到账为准。 递交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380号11楼 递交方式：转账、汇款、支票、保函或代理单位接受的其他非现金方式。 为确保保证金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账，通过转账、汇款、支票方式递交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完成保证金支付，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报价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证金汇款账号：



		<p>户 名：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方商城支行 帐 号：121924394410101 注： 1、银行转账时“备注栏”须注明代理机构内部编号及资金用途， 例：“SHZC20251080，投标保证金”； 2、供应商不得使用个人账户或非供应商单位账户或现金方式递交 的投标保证金。 ★3、供应商须在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前在采购云平台中录入缴纳 保证金信息，并把必填项维护完成，维护完成后状态为“缴纳确 认中”，否则视为无效投标。</p>
32	投标截止时间	时间：2025-05-27 09:30:00（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时间为准） 地点：www.zfcg.sh.gov.cn
33	投标文件提交截 止时间、地点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http://www.zfcg.sh.gov.cn
34	开标会 时间、地点	时间：2025-05-27 09:30:00（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时间为准） 地点：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380号11楼会议室） 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和可以 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出席开标仪式。
3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投标书(附件1); 2) 法定代表人等资格证明书(附件2); 3) 授权委托书(附件3); 4) 开标一览表(附件4); 5) 投标报价明细表(附件5); 6) 投标货物规格型号表(附件6); 7) 采购需求偏离表(附件7); 8) 货物(技术)/服务报告(附件8); 9) 资格证明文件(附件9);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10);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附件11); 12)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附件12); 13)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36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书、法定 代表人等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 表、投标货物规格型号表、采购需求偏离表、投标货物(技术)/ 服务报告、资格证明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等(详见第六部 分 格式附件)。
37	投标人开标时需 携带材料	1、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无线上网卡、投标时所使用的数 字证书(CA证书)；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并密封，须与上传的电子投标 文件内容一致，如果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存在差 异，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纸质文件仅作备查使用，不作 为评审依据； 特别注意：纸质投标文件装帧要求 投标文件必须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及注明页码。投标文件的装订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同时建议不使用硬封面包装，并采用双面印制。
3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9	如发生此列情况之一，投标单位的投标将被拒绝	1) 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 2) 投标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3)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电子平台上递交投标文件的。
40	资格审查	(一)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若要求）； (2) 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 (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注：以上条款无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标记，投标人可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任意位置标记匹配。) (二) 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以下资格条件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证书等；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 (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说明：投标截止前3年内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资格要求为生产制造商时，同时应提供投标人为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自有生产设备清单。 (5)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署、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如有）。 (注：以上条款投标人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按投标软件设置，在相应位置进行标记匹配）。
41	符合性审查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人未通过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资格审查的； (2)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 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要求的； (4)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签字或盖章的，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或签字盖章不齐全的； (5) 采购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而未采用或未提供完整的节能产品承诺书的（如有）； (6) 采购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目录的而未提供有效的产品认证证明的（如有）； (7) 不满足招标文件中“★”条款的； (8) 经评标委员会审定，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 (9) 经评标委员会审定，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p>且投标人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p> <p>（10）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p> <p>（11）投标人存在法规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投标行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⑦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p>（12）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p>（13）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交货期/交付时间/服务期/供货期等、付款方式、质量保质期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若投标人的承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未在投标文件中作出承诺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p> <p>（14）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p> <p>（注：以上条款无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标记，投标人可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任意位置标记匹配）。</p>
42	中标服务费支付	<p>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p> <p>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代理费。代理费到账后，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无误后开具发票。</p> <p>代理服务费：按中标金额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2003〕857号《招标代理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价格〔2015〕299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下浮10%计取。（计算结果若低于人民币伍仟元按人民币伍仟元收取，若高于人民币伍仟元，则按实计取）。</p>
43	履约保证金	<p>是否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本文件中涉及履约保证金内容均不适用。</p> <p><input type="checkbox"/>要求。</p>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总金额的 / %。</p> <p>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收到中标通知书30日内并且在合同签订后，第一次付款前，中标供应商应向招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采用保函、电汇、汇票和转账支票的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为招标人。</p>
44	其它	<p>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www.ccgp.gov.cn/cr/list）对参与开标的投标人进行信息查询、截图留存，确认投标人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等。若存在上述情况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p>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p>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45	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	<p>中小企业政策：</p> <p>1、根据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4〕19号）的相关规定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若为小型、微型企业，必须按照规定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全的，则不适用价格扣除法。</p> <p>2、投标邀请中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若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若联合协议中未明确小型、微型企业合同金额的，则该联合体不适用价格扣除法。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注：A.联合协议中未明确小型、微型企业合同金额的，则该联合体不享受价格扣除；B.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否则视为投标无效）。</p> <p>3、按照工信部等四部委《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要求，该规定适用于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依据现有规范性文件规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p> <p>4、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p> <p>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p> <p>1、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2、投标人若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按照规定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全的，则不适用价格扣除法。</p> <p>3、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p> <p>监狱企业政策：</p> <p>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鼓励节能政策：</p> <p>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p> <p>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策：</p> <p>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对财政部财库〔2019〕18号和财政部财库〔2019〕19号文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实行优先采购；对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以“★”标注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方能享受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政策。</p> <p>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p> <p>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认监委最新公告及通知（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http://www.cnca.gov.cn），若采购产品为《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目录内的产品，投标人应承诺提供具有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且若中标，供货时须附上3C产品认证证书。</p>
46	<p>一、注册登记与安全认证</p> <p>为确保电子采购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各参与主体均在电子采购平台上注册登记并获得账号和密码。招标人、供应商、招标代理机构还应根据《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p> <p>使用电子采购平台采购的项目恕不接受电子采购平台以外其他形式的投标。</p> <p>二、网上投标培训</p> <p>网上投标培训详见网站通知。请投标人代表可先查看网上投标视频演示，如有操作问题，再参加培训会议。</p> <p>由于投标人操作失误、网站系统故障等技术性问题导致的投标失败或者招标失败，招标方概不负责。</p> <p>三、采购文件下载</p> <p>供应商应自行配备网络终端，并确保网络终端的运行稳定与安全。供应商登入“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在电子政府采购平台下载并保存采购文件，投标邀请函要求供应商在下载采购文件前进行报名登记，并查验资格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照投标邀请函的要求先行登记后下载采购文件。</p> <p>四、采购文件澄清、补充与修改</p> <p>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补充与修改，澄清、补充与修改的文件应在电子采购平台上公告，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已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或者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已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p> <p>五、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p> <p>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后，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投标文件。</p> <p>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上午文书和法律文书文件的彩色</p>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p>扫描文件，并在网上投标系统中采用 PDF 格式上传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采购文件有关格式。</p> <p>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招标方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p> <p>供应商和电子采购平台应分别对投标文件适时加密。在投标截止前，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再经过电子采购平台加密保存。</p> <p>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能加密而导致投标文件在开标前泄密的，由供应商自称承担责任。</p> <p>六、网上投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登入招投标系统，投标人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证书)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上投标系统。2) 填写网上投标文件：投标人在“网上投标”栏目内选择要参与的投标项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网上投标系统和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网上投标内容。对于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要参与的包件进行投标。投标人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填写内容加密后上传到投标系统。3) 正式投标：投标人填写好所有投标内容后，须在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在网上投标系统中递交投标文件，并下载投标回执。对于有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需要对每个包件分别进行投标。只有投标状态显示为“正式投标”才是有效投标。 <p>七、投标截止</p> <p>投标截止后电子采购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p> <p>投标截止与开标的时间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p> <p>八、开标</p> <p>参加开标会议。在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完成网上投标文件网上提交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携带要求的资料及设备（笔记本电脑、无线网卡、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出席开标会议。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出席开标会议的，视作投标人主动放弃投标。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p> <p>九、投标文件解密</p> <p>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由代理机构解除电子平台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将其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p> <p>十、开标记录的确认</p> <p>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投标客户端《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对开标记录进行确认并数字签字。</p> <p>十一、其他</p> <p>本项目按规定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点自己招投标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招标系统）实施招标，投标人须按照该系统的</p>
--	--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p>设置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电子投标。</p> <p>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因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维护和管理，故电子招标系统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项目所产生的影响；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电子招标系统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3) 电子招标系统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4) 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5)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视作同意上述免责内容。 <p>十二、电子投标软件平台帮助电话 95763</p>
4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应征而不委托代理人应征，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征，由委托代理人签字，也可由法定代表人签字。</p> <p>2、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在评标过程中，如有发现投标人有为谋取中标而提供虚假资料欺骗招标人和评委的行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若在中标后和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现其提供虚假资料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评标过程中无论是否有对原件进行核实，投标人都必须对其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p> <p>3、投标人须保障招标人在使用该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招标人无关，投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产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招标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投标人应赔偿该损失。</p>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05-27 0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000000250220179645-00207402**（代理机构内部编号：**SHZC20251080**）

项目名称：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编号：0025-00010817

预算金额（元）：1,468,000.00（国库资金：1,468,000.00 元；自筹资金：0 元）

最高限价（元）：1,4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包名称：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468,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建设（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4 个月内交付，并完成安装调试及验收工作。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招标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如投标产品的制造商（或服务提供商）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本招标文件中所称的中小微企业的含义均与此相同），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财库〔2020〕46号附1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3、其他资质要求：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 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5)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精神，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应当按照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时间：2025-05-06 至 2025-05-13，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05-27 09:3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本次投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http://www.zfcg.sh.gov.cn/>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5-05-27 09:3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380号11楼会议室）。

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参加开标。纸质投标文件壹正肆副并密封，须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果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存在差异，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纸质文件仅作备查使用，不作为评审依据。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 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并在政采云平台录入投标保证金信息**，并及时查看招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招标人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龙腾路333号

联系方式：贺老师；021-67791477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380号11楼

联系方式：付荣、021-62091273*8004

邮箱：furong@shzfcg.cn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付荣

电话：021-62091273*8004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说明

1. 概述
 - 1. 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 1. 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 1. 3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定义
 - 2. 1 “招标项目”系指招标人在招标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服务。
 - 2. 2 “货物” 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和原材料等。
 - 2. 3 “服务” 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承担的各类专业服务，包含但不限于产品设计开发、产品交付、安装调试、质量检测、技术指导、售后服务、专业劳务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 2. 4 “相关服务” 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和原材料等，以及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2. 5 “招标人” 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系指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采购货物或服务的本市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 6 “招标代理机构” 系指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2. 7 “中标人” 系指中标并向招标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投标人。
 - 2. 8 “电子采购平台” 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 2. 9 “项目级响应条款” 系指该条款对本项目下所有包件内容都有效。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2.10 “包级别响应条款”系指该条款仅对相应包件内容有效。
- 2.11 “卖方”系指中标并向招标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投标人。
- 2.12 “资金来源”系指招标人已经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预算款项（包括财政性资金和自筹资金）。
- 2.13 “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 2.14 “星号条款”指注有“★”标志的条款，星号条款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条款，对其中任意一项的偏离或不符合或缺失即按无效投标处理。星号条款的下一级条款（无论是否加注“★”标志）仍为星号条款。
- 3. 合格的投标人
- 3.1 符合《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特定条件是指对投标人的财务要求、诚信要求以及其他要求等。
- 3.1.1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供应商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3.1.1.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3.1.1.2 查询时间：开标后至评标前；
- 3.1.1.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 3.1.1.4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按无效投标处理。
- 3.2 投标人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 3.3 《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3.3.1 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条件，并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使用牵头人数字证书（CA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参加投标。
- 3.2.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3.3.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3.3.4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3.3.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牵头人与招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签订采购合同，联合体各方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3.3.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6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 3.7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 3.7.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 3.7.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 3.7.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如投标的货物非投标人生产或制造的，则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其从合法途径获得该货物的相关证明。
- 3.8 现场踏勘
- 3.8.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的特点和实际需要来决定是否组织获得了招标文件的所有潜在投标人进行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考察，以便潜在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无论潜在投标人是否考察过现场，均被认为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已经考察了现场，对本项目的合同风险和义务已经十分了解，并在其投标文件中已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条件。
- 3.8.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向潜在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潜在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潜在投标人由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3.8.3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3.8.4 潜在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因现场考察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潜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潜在投标人应对由此次考察现场而可能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全部责任。
- 3.8.5 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 3.8.6 如果潜在投标人认为需要再次进行现场考察，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尽可能地予以支持，但所发生的一切后果和费用开支全部由潜在投标人承担。
4. 投标费用
- 4.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设备或系统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投标程序、投标文件的编写和递交、评标原则和方式、合同条款的文件等。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招标公告；
 - (3) 投标人须知；
 - (4) 采购需求；
 - (5) 合同条款；
 - (6) 评标办法；
 - (7) 格式附件。
- 5.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货物或提供服务所在地点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5.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4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5. 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6. 招标文件的答疑与澄清
 6. 1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6. 2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
 6. 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应按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对在网上投标截止期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以召开答疑会或者以网上下载的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通知所有可以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加答疑会或者在网上下载。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 1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 2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将在电子平台上进行发布，投标人应主动在电子平台上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并确认，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书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网上投标截止日期。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电子邮件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 4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投标文件的编写

8. 编写要求
 8.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及上海政府采购网网上投标操作指南，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上海政府采购网网上投标相关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文字回答。
 8. 2 投标人须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安装“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投标文件录入、投标、投标文件加密等内容的操作。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9.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当使用汉语、中文。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用其他文字印刷的数据或资料，但是必须提供由专业翻译机构出具的中文译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译文为准，否则视同未提供该数据或资料。
- 9.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特别注意：纸质响应文件装帧要求（投标文件必须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及注明页码。投标文件的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同时建议不使用硬封面包装，并采用双面印制）】
 - 10.1 商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投标书（参见附件格式）；
 - 法定代表人等资格证明书（参见附件格式）；
 - 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格式）；
 - 报价一览表（参见附件格式）；
 - 报价明细表（参见附件格式）；
 - 采购需求偏离表（参见附件格式）；
 -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参见附件格式）；
 - 营业执照以及相关资质证书；
 -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参见附件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参见附件格式）；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参见附件格式）；
 - 监狱企业等方面的证明资料（若有，参见附件格式）；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参见附件格式）；
 - 供应商书面声明（参见附件格式）；
 - 无利害关系声明（参见附件格式）；
 - 对报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参见附件格式）；
 -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参见附件格式）；
 - 与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若有，参见附件格式）；
 - 投标承诺书（参见附件格式）；
 - 保密承诺函格式（参见附件格式）；
 - 保证金退还信息表（格式）；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10.2 技术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货物（技术）/服务方案；
- 拟从事本项目的主要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资质汇总表（参见附件格式）；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或网上投标系统中提供的格式在网上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以及相关投标内容。

11.2 投标文件的编制、份数、密封、标记和签署

11.2.1 纸质投标文件的编制、份数、密封、标记和签署

- 投标文件包括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合并装订。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 投标文件需密封包装，应在封口上骑缝加盖投标人公章。
- 投标文件封套需标记，在密闭袋正面标明投标人名称、地址、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件号和包件名称（如有）以及“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之前（指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不准启封”字样。如果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进行封套标记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 投标文件正本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必须按照招标文件《附件格式》中标明签字和盖章处进行签字或盖章。盖章和签字包括：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签字）或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章（签字）。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签字确认。
- 当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型投标文件（包括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同时另行提交纸型投标文件）时，凡招标文件的投标格式中要求投标人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投标人提交的纸型投标文件的正本对应文件均应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公章是指符合《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印章的规定》（国发〔1999〕25号）的单位正式印章，下同）。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加附“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

11.2.2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 投标人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凡招标文件提供有相应格式的，投标文件均应完整的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打印、填写，并将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按要求盖章签字后在电子采购平台上传。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在评标时因此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标的風險。
- 当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应按该网站的要求将电子投标文件转换成符合要求的格式，并按《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号）的规定，通过该网站认可的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上传其电子投标文件。

11.2.3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扫描文件要求

-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彩色扫描文件，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上上传其所有资料，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件、认证证书等）必须采用原件彩色扫描以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 电子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签字）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章（签字））。
-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1.3 投标人书面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须与电子采购平台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如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1.4 当要求投标人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基础上另行提交纸型投标文件时，或者要求投标人在上传和/或提交电子和/或投标文件的基础上在指定网站的价格填报栏中直接填报价格时，上述投标文件及报价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应保证相关内容间的一致性。如果在资格审查、评标或签署合同时发现某一投标人所提交上述文件或报价的内容存在不一致时，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都将按不利于该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

11.5 当要求投标人通过电子采购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号）及相关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规程用密钥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并保证在开标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能够顺利地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将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视为该投标人放弃投标。

12. 投标报价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所附格式填写投标单价和投标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除《采购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12.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2.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所附格式填写投标单价和投标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除《采购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12.4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唱出。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投标总价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网上投标的投标内容均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内容为准。
- 12.5 最低投标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 12.6 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上标明对本项目投标内容的单价和总价。
- 12.6.1 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评标时不予核减。
- 12.6.2 总价中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标时将其他有效投标人中该项缺漏内容的最高投标报价计入其评标总价。
- 12.6.3 若缺漏招标文件内容的投标人最终中标，缺漏项仍然为投标人的合同范围，并且不得增加合同价。但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达到一定比例或缺漏某些关键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
- 12.7 如采购项目中包含多个包件，且投标人同时响应两个（含两个）以上包件的，各包件应单独报价。
- 12.8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理解招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结合投标人的优化设计等进行报价。
- 12.9 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
- 12.10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行业管理服务收费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 12.11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合同或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变更除外)。

12. 12 对于可能有设备、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服务，还应当填报投标设备、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项内容的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12. 1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投标人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13. 投标货币：投标文件的报价采用前附表所述货币进行报价。
14.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4. 1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及网上投标系统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 1. 1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开发等项目实施能力；
14. 1. 2 投标人应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文件中合同条款和货物/服务要求规定的由中标人履行的开发、供货、安装、调试、保修（应提供使用售后服务承诺）和其他专业技术服务的义务。
14. 1. 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随时检查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资料的真实性，包括开标、评标、宣布中标后或同招标人签署合同后以及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发现投标人在投标资料中使用有虚假的证明材料且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足以使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满意的合法的证明资料，招标人有权宣布中标人的中标通知无效，并撤销已签署的或正在执行的合同，由此所产生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还将依法对此做进一步的处罚措施。
15. 投标货物/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15. 1 投标人必须依据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要求及货物/服务要求，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 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6. 投标保证金
16. 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投标保证金。
16. 2 本次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前附表**
16. 3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 4 **投标保证金应以转账、汇款、支票或招标代理机构同意接受的其他方式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期前递交，请投标人在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前支付。**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16. 5 **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6. 6 投标人不得使用个人账户或非投标人单位账户或现金方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
16. 7 ★投标人必须在网上投标系统中录入缴纳保证金信息，并把必填项维护完成后，完成“提交”，提交后状态为：缴纳确认中。
16. 8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按投标人须知 28. 4 款予以无息退还。
16. 9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16. 10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 11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6. 11. 1 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16. 11.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的文件和材料，意图谋取中标的；
16. 11. 3 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谋取中标资格的；
16. 11. 4 中标后，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16. 11. 5 中标后，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如有）；
16. 11. 6 中标后，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交付招标代理费的；
16. 11. 7 中标后，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擅自分包给他人的；
16. 11. 8 中标后，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16. 11. 9 投标人给招标活动带来不利后果的其它行为。
16. 11. 10 投标人违反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或招标文件的其它规定的。
17. 投标有效期
17. 1 投标应自本项目规定的开标日起，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7. 2 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限内继续有效。延长投标有效期内，招投标当事人受投标有效期限制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有效期。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8. 1 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及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进行签章。
18. 2 投标文件不得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



投标文件的提交

19. 投标文件的录入、响应项制作及投标文件加密及纸质版投标文件密封
19.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须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客户端，将投标文件逐项录入。
19. 2 投标文件上传完毕后须逐项完成响应项目内容的填写、资料上传等要求。
19. 3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录入、响应项制作后，可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加密成功后即可对标书进行上传，上传成功后点击“回执确认”输入CA密码，投标人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19. 4 若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需要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则须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供撤回，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撤回通知后在上海政府采购网电子平台进行撤回操作。
19. 5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加密上传后，应及时查看签收情况。未签收的投标（响应）文件视为投标（响应）未完成。
19. 6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9. 6. 1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时必须密封（每份书面文件应胶装成册，并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字样），在密封后文件的外包装上注明“项目名称、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电话和传真”等字样。如果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存在差异，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纸质投标文件恕不退还）纸质文件仅作备查使用，不作为评审依据。
 19. 6. 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递交到指定地点。
 19. 6. 2 招标人可以按招标文件规定以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的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19. 6.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 6. 4 在投标截止时间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9. 7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9. 7. 1 投标人应在电子采购平台中按照要求和时间填写完所有网上投标内容，并通过数字证书（CA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加密方式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19. 7. 2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前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签收并生成带数字签名的签收回执。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后，应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签收投标信息，签收成功后投标成功，否则视为投标失败。
19. 7. 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招标代理机构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9. 7. 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自行对在电子采购平台已提交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投标人需要对在电子采购平台已签收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应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撤销签收。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19. 7. 5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销其投标。
19. 8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按照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投标成功。投标人没有按照上述规定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其投标为无效标。
20.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 1 所有投标文件须按电子平台规定时间上传、解密投标文件。
20. 2 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0. 3 出现第 7. 3 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招标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提交。
21. 递交的投标文件
21. 1 在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任何投标，将被拒绝。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2.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其投标。
22. 2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开标

23. 开标
23. 1 当要求投标人通过电子采购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号）及相关电子采购平台操作规程的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的开标大厅进行。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日期、时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出席开标仪式。对于价格折扣，只有在开标时公布的评标时才能考虑。

- 23.2 投标人须在电子平台规定的时间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网上招投标系统，投标人应按电子平台操作流程完成签到、唱标、结果确认签章等开标流程。
- 23.3 公开开标时必须遵循下列主要程序和规定：
- 23.3.1 在开标前，投标人应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以及相应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如投标人提交的证件不符上述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制作记录，在资格审查阶段作无效投标处理。
- 23.3.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登陆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电子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 23.3.3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代理机构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 23.3.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人网上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一致，并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投标人发现开标记录表与其网上开标一览表数据不一致的，应及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更正，招标代理机构应核实开标记录表与网上开标一览表内容，并制作记录提交评标委员会认定。
- 23.3.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3.4 电子开标特别事项
- 23.4.1 开标时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仅以电子采购平台系统显示为准，此时不寻求不考虑其他外部证据，诸如上传遇阻，格式不符，系统故障等原因。
- 23.4.2 如因电子采购平台（网站系统原因）等造成无法开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推迟开标时间，并将书面通知已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由此产生的费用等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评标

24. 评标委员会

24.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货物/服务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其成员由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和招标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4.2 评标工作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登录电子采购平台进行评审。

24.3 招标代理机构做好评审准备工作。包括评审所需的场所、设施设备，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汇标材料，评审专用表格等。

24.3 评标期间，如有需要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询标。

25.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5.1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技术、开发等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性检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不足3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5.2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完全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范围、质量和进度，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5.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5.4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5.5 在得到评标委员会的认可后，投标人可以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细微偏离，但这些补正不能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25.6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核，如有计算错误或其它错误，须按如下原则进行调整：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明细表金额及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2) 投标文件中数字表示的金额和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 (6) 如有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具体情况按对其最不利原则调整；
 - (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投标人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派的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7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 (1) 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 (3)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电子平台上提交投标文件的；
 - (4) 投标人不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 25.8 评标委员会在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签字、盖章要求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有效资格证明文件，或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有缺漏的；
 - (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后，未在修改处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投标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4)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以及商务条款要求的；
 - (5)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6) 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
 - (7)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8) 不接受本须知 25.6 规定调整投标文件中计算错误或其它错误的；
 - (9) 未按前附表要求提交保证金的；
 - (10) 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供应商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未按《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要求完整填写相应信息的；
 - (12)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3)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预算金额的；
 - (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5.9 澄清：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派的授权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 25.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一条规定，为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廉政建设需要的；或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初步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 (1)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含网上招投标系统供应商解密阶段，解密成功的单位少于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招标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5)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文件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投标，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计算后投标人少于三家的。
26. 评标原则及方法
- 26.1 评标工作将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为依据，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26.2 在整个评标活动中应遵循保密原则，任何人员不得将评标内容及一切有关文件透露给无关人员，否则一经发现将追究其相关责任。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26.3 评标委员会将由招标人代表、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与招标项目或投标人不得有任何利害关系。
- 26.4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细则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评标办法”。
- 26.5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定标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27. 定标准则
- 27. 1 合同将授予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对招标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 27. 2 不能保证最低报价的投标最终中标。
- 28. 中标通知
- 28. 1 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中标结果公布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发出《中标通知书》、《评标结果通知》，投标人可至招标代理机构现场领取。
《中标通知书》、《评标结果通知》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28.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采购期限内签订合同的依据。
- 28. 3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无息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28. 4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向未中标的投标人无息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29. 签订合同
- 29. 1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指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 29. 2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 29. 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与招标文件（含澄清、补遗、修改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等的内容一致，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 29. 4 中标人可以按照书面合同约定或者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必须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29. 5 中标人应当按照与招标人签订的书面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资格，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将按中标人违约处理。
- 29. 6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询问与质疑

30. 投标人询问

30.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询问及答复可以采取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书面形式或者采取电话、面谈等口头方式。联系方式：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0 号 11 楼，邮编：200070，传真：021-33045877，邮箱：furong@shzfcg.cn。

31、投标人质疑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提出质疑。

31.2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内容应当按照财政部相关规章及其制定的质疑函范本要求填写。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4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31.2 条和第 31.3 条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31.5 联系方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8 项。

履约验收

32. 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33.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
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
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保密和披露

34. 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参加本次项目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外泄漏。
35. 招标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政府主管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提供。
36.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或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或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解释

37. 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其中，招标内容及采购需求部分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38. 招标文件未列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解释和执行。若发现招标文件内容存在与国家政策不符之处，以国家政策规定或财政部门解释的为准。
39. 若发现招标文件内容存在前后不一致之处，请潜在投标人及时提出询问或澄清；若在开标后发现招标文件内容有前后不一致的，以后面章节描述的内容为准；涉及技术部分的内容以第三章招标内容及采购需求为准。
40.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其它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41. 投标注意事项
 41. 1 招标人无义务向未中标人解释未中标理由。
 41. 2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41. 3 若发现供应商有不良行为的，将记录在案并上报有关部门。
42.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42. 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42. 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55 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3. 投标人应自行办理网上招投标系统所须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详见上海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因系统操作、网络设备情况导致的任何问题或风险，包括造成利益损失、投标失败等，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 技术要求

(一) 采购需求

根据我校工程认知、工程训练和工程创新的教学需求，本次采购所涉及的“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要求能够将机器视觉、AI、数字孪生等新技术与数控技术、激光加工、自动化等结合，突出智能制造体系的识别、判断、决策等智能化特点。该系统应包含数控铣削、数控车削、智能料仓、智能运输系统、机器人、视觉识别、物料分拣、激光加工、智能装配等模块，采用可视化信息监控系统、数字化信息总控系统、MES 制造执行软件等实时监控整套制造系统，并实现整套系统的数字孪生功能。整套系统还应包括不少于 20 个教学用主控学习工位，可对学生开展智能制造系统认识、人工智能 AI 学习与推理的工业应用等方面的教学，并为深入了解工业数字孪生提供研究与开发基础。另外整套系统在操作与设计实践时，应可分拆为若干个能够独立工作的单元，不同的单元应可以进行模块和功能重组，便于教学中面向不同专业背景的学生。

■ 本次采购主要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制造单元	数控雕刻机	1 台
		数控车床	1 台
		制造单元数字孪生系统	1 套
		数控机床数据传输与信息采集软件	1 套
		六轴机器人	1 台
2.	智能运输系统	AGV 运输小车	1 台
		物流调度系统	1 套
		物料接货平台	3 台
		AGV 小车自动充电装置	1 台
		运输系统数字孪生系统	1 台
3.	物料存储系统	立体仓库	1 台
		立体仓库管理软件	1 台
		立体仓库数字孪生系统	1 台
4.	视觉检测系统	组合工作台	1 台
		检测装配	1 台
		AI 视觉检测工作站数字孪生系统	1 台
		AI 视觉检测机器人	1 台
5.	AI 视觉检测系统	3D 视觉相机系统	1 套
		AI 3D 处理软件	1 套
		AI 推论主机	1 套
		协作机器人	1 台
6.	AI 学习物料分拣装置	3D 视觉相机系统	1 套
		AI 3D 处理软件	1 套
		AI 推论主机	1 套
		分拣机器人	1 台
		分拣工作站数字孪生系统	1 套
7.	激光打标工作站	组合工作台	1 套
		激光加工设备	1 台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IMS 加工控制软件	1 台
		激光打标数字孪生系统	1 台
8.	可视化信息监控系统	可视化看板	3 套
9.	数字化信息总控系统	数字化总控平台	1 台
		总控系统教学板	1 件
		总控服务器	1 套
10.	制造执行软件	主控学习工位	20 个
		MES 制造管理软件	1 套
		机电一体化教学验证与创新软件	1 套
		工业互联网应用开发软件	1 套

注：以上清单中各个模块通过数字孪生功能，组成整套智能制造系统的数字孪生系统。

以上清单的具体技术要求如下文：

(二) 采购设备参数要求

1. 制造单元

1.1 雕刻机

- 1) 类型：雕刻机；
- 2) 设备尺寸： $\leq 1200*1200*2000\text{mm}$ ；
- 3) 轴数： ≥ 3 轴；
- 4) 工作台尺寸： $\geq 500*300\text{mm}$ ；
- 5) X 向行程： $\geq 400\text{mm}$ ；
- 6) Y 向行程： $\geq 300\text{mm}$ ；
- 7) Z 向行程： $\geq 200\text{mm}$ ；
- 8) 重复定位精度： $\leq \pm 0.01$ ；
- 9) 主轴类型：电主轴；
- 10) 主轴功率： $\geq 3\text{kw}$ ；
- 11) 最高转速： $\geq 24000\text{r/min}$ ；
- 12) 主轴夹头：ER20；
- 13) 刀具数量： $\geq 6\text{T}$ ；
- 14) 对刀方式：接触式自动对刀仪；
- 15) 开/关门型式：气动开关门，附带开关门位置反馈，可由数控程序控制；
- 16) 夹具型式：气动或液压三爪，可由数控程序控制；
- 17) 机器人集成扩展接口：可通过外部机器人实现启动、停止、夹紧、松开、门开、门关进行机床操作控制，通过 I/O 可反馈机床准备、运行、停机、门开、门关等必要信号，通过以太网接口可实现坐标、主轴转速、倍率、程序等信息反馈；
- 18) 要求可开展实验项目：a 实现个性化订制加工程序智能下发；b. 数控机床与工业机器人上下料联动应用；c. 数控机床数据信息采集与可视化监控。

1.2 数控车床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1) 类型：卧式数控车；
- 2) 设备尺寸： $\leq 1500*900*1600\text{mm}$
- 3) 最大回转直径： $\geq 240\text{mm}$
- 4) 卡盘类型：气动
- 5) 主轴转速：300--3000r/min 无级调速；
- 6) X 向行程： $\geq 150\text{mm}$ ；
- 7) Z 向行程： $\geq 250\text{mm}$ ；
- 8) 重复定位精度： $\leq \pm 0.01$ ；
- 9) 最大移动速度：2000mm/min；
- 10) 刀具类型：电动刀架；
- 11) 刀具数量： $\geq 4\text{T}$ ；
- 12) 数控系统：参照数控雕刻机操作系统；
- 13) 开关门型式：单开式气动开关门，附带开关门位置反馈，可由数控程序控制；
- 14) 夹具型式：气动或液压三爪，可由数控程序控制；
- 15) 机器人集成扩展接口：可通过外部机器人实现启动、停止、夹紧、松开、门开、门关进行机床操作控制，通过 I/O 可反馈机床准备、运行、停机、门开、门关等必要信号，通过以太网接口可实现坐标、主轴转速、倍率、程序等信息反馈；
- 16) 要求可开展实验项目：a.实现个性化订制加工程序智能下发；b.数控机床与工业机器人上下料联动应用；c.数控机床数据信息采集与可视化监控。

1.3 制造单元数字孪生系统

- 1) 通过现场层网络通讯实现对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缓存装置、现场物料与 MES 状态信息进行同步采集；
- 2) 通过 3D 数字孪生技术实现对制造单元开展应用认知与讲解；
- 3) 通过 3D 数字孪生开展对制造单元各设备的基本应用操作训练，设计与现场硬件设备完全一致的操作流程方法与控制界面；
- 4) 通过 3D 数字孪生对每个工作单元进行虚拟数字控制联动，即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孪生系统也在同步运行，通过孪生系统可以监控到现场实时数据；
- 5) 要求开展实验项目：a.数字孪生模型处理；b.工作单元虚拟认识；c.虚拟机床操作；

1.4 数控机床数据传输与信息采集软件

- 1) 通过数控机床通讯协议实现数控机床程序在线下载与上传；
- 2) 软件通过 IMS 制造执行软件进行内置，可实现与数字孪生系统信息数据共享；
- 3) 软件系统可通过数字孪生层与现场控制层两个面进行数据信息读写；
- 4) 软件需向学校提供二次开发 API 接口，提供实现功能的二次开发指导文件；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5) 配套数控机床数据采集边缘控制器：通讯接口以太网/串口，控制板集成中央处理器、存储装置、采集速度≤100ms。

1.5 六轴机器人

- 1) 类型：六轴（串联机器人）；
- 2) 负重： $\geq 5\text{KG}$ ；
- 3) 最大工作半径： $\geq 1400\text{mm}$ ；
- 4) 重复定位精度： $\leq \pm 0.05\text{mm}$ ；
- 5) 机身材料：铝合金；
- 6) 采用 ≥ 7 英寸液晶显示屏，分辨率不低于 $1024*768$ ，采用电阻触摸屏；
- 7) 主界面屏幕内容包含：手动操作时的坐标系选择，工具坐标选择，用户坐标选择、运行状态、伺服状态、报警状态、示教状态、速度显示等信息；主界面屏幕主菜单应包括：程序和运行、文件操作、参数设置、坐标系、工艺选项、监视与控制、运行日志、登录登出等；主界面屏幕须有程序内容显示区域（显示编写和运行的程序内容）、当前位置监控区（显示关节实时坐标值和指令位置值）、IO 状态实时显示信息（直观监控显示输入点 ≥ 10 个，输出点 ≥ 10 个）、菜单的操作按键区（有实时状态和报警信息显示栏）；
- 8) 数字孪生功能：通过虚拟 3D 装置开展结构认识、通过虚拟 3D 控制面板进行基本操作、通过网络通讯协议实现与外部设备通讯联动控制；
- 9) 机器人协同作业须与现有制造单元中机器人进行匹配，实现相互协作通讯；
- 10) 可开展实验项目：a.工业机器人物料搬运；b.数控机床上下料交互实现；c.工业机器人 MODBUS 通讯应用；d.机器人夹具设计与制作。

2.智能运输系统

2.1AGV 运输小车

- 1) 导航方式：二维码或激光导航；
- 2) 设备尺寸： $\leq 850*600*1000\text{mm}$ ；
- 3) 安全防护：激光扫描传感器+碰触式检测开关；
- 4) 运输负重能力： $\geq 50\text{KG}$ ；
- 5) 定位精度： $\leq \pm 10\text{mm}$ ；
- 6) 接货方式：背负式皮带输送机；
- 7) 驱动方式：差速式驱动；
- 8) 主控制器：需采用 AGV 专用控制器，支持二次开发，可直接与 PLC 控制器通讯，支持 RS485 电源数据读取通讯；
- 9) 通讯协议：TCP/IP 无线开放协议；
- 10) 供电电源：DC48V 16AH、可读取电源、当前电量、当前电流
- 11) AGV 车体采用双轴直流伺服差速轮驱动；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12) 可开展实验项目: a.地图站点信息录入; b.小车路径设置与运行; c.通过外部通讯实现 AGV 小车调度控制。

2.2 物流调度系统

- 1) 采用与 MES 软件内嵌, 具有小车管理调度能力, 可实现小车自动调度控制、监控、排队、任务自动下发等功能;
- 2) 支持 AGV 小车通讯与调度控制能力;
- 3) 软件提供外部信息查询与控制 API 接口供学生进行二次开发与扩展。

2.3 物料接货平台

- 1) 单元运行时用于加工系统物料存储、系统联网运行时作为系统自动出入传送与定位装置;
- 2) 安装尺寸: $\leqslant 600*400*900\text{mm}$;
- 3) 传输方式: 皮带式传输;
- 4) 定位方式: 气动顶升式二次定位方式;
- 5) 放置工装板尺寸: $\geq 360*360\text{mm}$;
- 6) 存放位: ≥ 2 个;
- 7) 通讯协议: PROFINET;
- 8) RFID 识别系统: 工作频率: 13.56MHz, 读取距离: $\geq 40\text{MM}$, 通讯接口: 以太网。
- 9) 可开展项目: a.RFID 识别分类应用; b.接货平台传输控制; c.零件工装设计与制作。

2.4AGV 小车自动充电装置

- 1) 类型: 立式接触式充电桩;
- 2) 供电电压: DC48V(与供货时 AGV 小车配套);
- 3) 控制通讯方式: 光通讯;
- 4) 保护装置: 电流过载保护。

2.5 运输系统数字孪生系统

- 1) 通过现场层网络通讯实现对 AGV 运输车、接送达平台、现场物料与 MES 状态信息进行同步采集;
- 2) 通过 3D 数字孪生技术实现对 AGV 运输车开展应用认知与讲解;
- 3) 通过 3D 数字孪生开展对运输设备的基本应用操作训练, 设计与现场硬件设备完全一致的操作流程方法与控制界面;
- 4) 通过 3D 数字孪生对每个工作单元进行虚拟数字控制联动, 即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孪生系统也在同步运行, 通过孪生系统可以监控到现场实时数据;

3.物料存储系统

3.1 立体仓库

- 1) 仓库货架: 立柱材料为 6061 铝合金、横截面尺寸 $\geq 40*40\text{mm}$;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2) 仓位尺寸: $\leq 300*250*200\text{mm}$, 存储重量 $\geq 30\text{kg}$;
- 3) 仓位数量: ≥ 30 仓位;
- 4) 出入库平台: 直流电机驱动、同步带传送、传输宽度 $\geq 300\text{mm}$ 、对接高度 $\geq 800\text{mm}$;
- 5) 自动堆垛机: 伺服电机驱动, 横向行程 $\geq 1800\text{mm}$, 纵向行程 $\geq 1500\text{mm}$, 重复定位精度 $\pm 0.25\text{mm}$, 同步带传动, 底板安装方式铝型材整体框架;
- 6) 电气控制柜安装方式: 内嵌至货架样式设计;
- 7) 操作人机界面: 显示 ≥ 10.1 寸、触摸屏四线电阻式、分辨率 $1024*680$;
- 8) 投标时需提供系统设计图或实物图。
- 9) 可开展项目: a.立体仓库物料管理应用; b.立体仓库远程调度与控制应用; c.远程立体仓库库存信息查询。

3.2 立体仓库管理软件

- 1) 仓库管理软件可独立运行管理软件系统可以实现与立体仓库 PLC 控制装置直接通讯;
- 2) 可以实现仓库物料信息监控、仓库任务发下、堆垛机运行数监控等功能;
- 3) 仓库管理软件还可通过 API 接口与第三方数据进行链接实现外部系统对接与数据信息交互;
- 4) 通过图形化界面可以总览立体仓库存储信息状态;
- 5) 软件直接与 RFID 控制器进行直接通讯。

3.3 立体仓库数字孪生系统

- 1) 通过现场层网络通讯实现对立体仓库、现场物料与 MES 状态信息进行同步采集;
- 2) 通过 3D 数字孪生技术实现对立体仓库开展应用认知与讲解;
- 3) 通过 3D 数字孪生开展对立体仓库各设备的基本应用操作训练, 设计与现场硬件设备完全一致的操作流程方法与控制界面;
- 4) 通过 3D 数字孪生对立体仓库进行虚拟数字控制联动, 即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孪生系统也在同步运行, 通过孪生系统可以监控到现场实时数据。

4.AI 视觉检测系统

4.1 组合工作台

站点结构: 采用铝合金外框、防护网结构;

- 1) 使用电压: AC220V、 50HZ;
- 2) 桌面: 采用 $\geq 10\text{mm}$ 铝板材料;
- 3) 工作站四周采用转角式设计, 内嵌钣金封板, 节省空间, 提高防护强度;
- 4) 电气控制系统居桌体下方, 钣金磁吸式对开门;
- 5) 桌体尺寸: $\geq 1200*1200*1850\text{mm}$;

4.2 检测装置

- 1) 使用电压: AC220V、 50HZ; 能耗 $\leq 1.5\text{KW}$;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2) 检测类型: 视觉影像;
- 3) 有效测量行程(X×Y×Z): $\geq 200 \times 200 \times 200 \text{mm}$;
- 4) 分辨率: 0.001mm, 检测精度: $\pm 0.005 \text{mm}$;
- 5) X、Y 轴坐标示值误差: $U \leq (3+L/200)\mu\text{m}$, Z 轴坐标示值误差: $U \leq (5+L/150)\mu\text{m}$;
- 6) 检测台面材料: 钢化玻璃, 检测移动框架材料: 大理石基础板;
- 7) 检测环境光源: LED 光源及底部同轴 LED 光源。
- 8) 可开展实验项目: a.零件长度距离尺寸测量; b.零件孔径尺寸测量; c.零件公差范围测量(同心度、平行度)。

4.3AI 视觉检测工作站数字孪生系统

- 1) 通过现场层网络通讯实现对检测工作站状态信息进行同步采集;
- 2) 通过 3D 数字孪生技术实现对检测工作站开展应用认知与讲解;
- 3) 通过 3D 数字孪生开展对检测工作站的基本应用操作训练, 设计与现场硬件设备完全一致的操作流程方法与控制界面;
- 4) 通过 3D 数字孪生对每个工作单元进行虚拟数字控制联动, 即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
- 5) 孪生系统也在同步运行, 通过孪生系统可以监控到现场实时数据;

4.4AI 视觉检测机器人装置

- 1) 类型: 六轴(串联机器人);
- 2) 负重: $\geq 5 \text{KG}$;
- 3) 最大工作半径: $\geq 1400 \text{mm}$;
- 4) 重复定位精度: $\leq \pm 0.05 \text{mm}$;
- 5) 机身材料: 铝合金;
- 6) 采用 ≥ 7 英寸液晶显示屏, 分辨率不低于 $1024 * 768$, 采用电阻触摸屏;
- 7) 主界面屏幕包含: 手动操作时的坐标系选择, 工具坐标选择, 用户坐标选择、运行状态、伺服状态、报警状态、示教状态、速度显示等信息;
- 8) 主界面主菜单应包括: 程序和运行、文件操作、参数设置、坐标系、工艺选项、监视与控制、运行日志、登入登出;
- 9) 主界面屏幕应有程序内容显示区域(显示编写和运行的程序内容)、当前位置监控区(显示关节实时坐标和指令位置值)、IO 状态实时显示(可直观监控显示输入点 ≥ 10 个, 输出点 ≥ 10 个)、每个菜单对应的操作按键区(并有实时状态和报警信息显示栏)、
- 10) 数字孪生功能: 通过虚拟 3D 装置开展结构认识、通过虚拟 3D 控制面板进行基本操作、通过网络通讯协议实现与外部设备通讯联动控制。
- 11) 可开展实验项目: a.工业机器人物料搬运; b.上下料交互实现; c.机器人 MODBUS 通讯应用; d.机器人夹具设计与制作。

5. AI 学习物料分拣装置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5.1 3D 视觉相机系统

- 1) 分辨率 (MP): ≥ 1.6 双目
- 2) 工作距离范围 (mm) 800~1200
- 3) 近视野(FOV) (mm): $\geq 465*308*800$
- 4) 远视野(FOV) (mm): $\geq 684*466*1200$
- 5) XY 方向分辨率 (mm): 0.35~0.52
- 6) Z 轴单点重复精度 (mm): 0.106~0.348
- 7) Z 轴区域重复精度 (mm): 0.010~0.026
- 8) 光源: RGB LED
- 9) 通讯接口: 千兆以太网
- 10) 相机尺寸: $\leq 220*140*60$ mm
- 11) 工作电压/电流: DC 24V/3.75A

5.2 AI 3D 处理软件

- 1) AI 视觉学习可直接指量化导入学习图片，通过软件平台提供框选工人进行标注学习；
- 2) 软件平台提供学习变量自定义功能，被标注学习的特征可自定义类型；
- 3) 软件平台集成标注功能、机器学习处理功能、自运行判断功能、在平台上标注学习过和样本可以进接通过学习平台运行验证；
- 4) 软件运行平台 windows 10 或以上系统，可直接通讯品牌需包含主流品牌：ABB、法那科、KUKA、安川、三菱、AUZO、新松、艾利特等品牌，其中 ABB、法那科、KUKA、AUZO 等品牌机器人支持由软件直接驱动控制，无需进行机器人底层代码编程的全自主控制。
- 5) 软件平台 PLC 直接通讯能支持需包含主流品牌三菱、西门子、OMRON、信捷等品牌；
- 6) 软件平台支持 2D 图片学习与 3D 点云学习两种功能；
- 7) 软件平台可实现机器人功能：具有 2D 识别分拣、2D 位置引专、3D 引导无序分拣、计数、测量等功能，配合机器人实现零件箱内散乱物品智能识别拾取；
- 8) 具有完整的通讯连接、相机设置、机器人点控制、运行模拟应用界面；
- 9) 软件平台同时兼容 3D 视觉与 2D 视觉应用连接，支持 3D 及 2D 集成融合，支持多台 3D 相机连接开发，支持连接多个主流品牌需包含大华、海康、微软、如本、奥比中光等；
- 10) 软件平台中可以图形模块化编程，通过拖拉连线方式进行运行流程设计。

5.3 AI 推论主机

- 1) 类型：塔式主机/工控机；
- 2) GPU 处理缓存能力: $\geq 8G$ ；
- 3) CPU 处理器: $\geq I7$ ；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4) 运行内存: $\geq 16G$;
- 5) 存储硬盘: $\geq 500G$ (固态);
- 6) 输出接口:HDMI;
- 7) 配套显示装置: ≥ 23 寸。

5.4 分拣机器人

- 1) 类型: 协作机器人;
- 2) 轴数: 6 轴;
- 3) 负载: $\geq 5kg$;
- 4) 臂展: $\geq 850mm$;
- 5) 通讯端口: 以太网;
- 6) 最大工作速度: $\geq 2.8m/s$;
- 7) 重复定位精度: $\leq \pm 0.05mm$;
- 8) 工具 I/O: 2xDI 2xDO 1xAI 1xAO;
- 9) IP 防护等级: IP54;
- 10) WebUI 示教软件: 基于浏览器的图形化示教软件 WebUI, 可适用于手机、平板、电脑;
- 11) 提供机器人的 API 通讯接口, 可实现软件对机器人进行位置、速度、关节角度、空间坐标等开放控制; 可通 AI 处理软件实现无代码运行, 机器人中无需运行代码由 AI 软件全程控制智能化运行。

5.5 分拣工作站数字孪生系统

- 1) 通过现场层网络通讯实现对 AI 学习物料分拣状态信息进行同步采集;
- 2) 通过 3D 数字孪生技术实现对 AI 学习物料分拣开展应用认知与讲解;
- 3) 通过 3D 数字孪生开展对 AI 学习物料分拣的基本应用操作训练, 设计与现场硬件设备完全一致的操作流程方法与控制界面;
- 4) 通过 3D 数字孪生对每个工作单元进行虚拟数字控制联动, 即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孪生系统也在同步运行, 通过孪生系统可以监控到现场实时数据;

6. 激光打标工作站

6.1 组合工作台

- 1) 站点结构: 铝合金外框、防护网结构;
- 2) 使用电压: AC220V、 50HZ;
- 3) 桌面: 采用 $\geq 10mm$ 铝板材料;
- 4) 工作站四周采用转角式设计, 四个角采用 135° 转角拼装, 转角宽度约 100mm, 内嵌安装钣金封板;
- 5) 电气控制系统应居于桌体下, 桌体下方磁吸式对开门需用钣金类型, 桌体尺寸: $\geq 1200*1200*1850mm$ 。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6.2 激光加工设备

- 1) 使用电压: AC220V、 50HZ;
- 2) 设备尺寸: $\leqslant 8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times 1510\text{mm}$
- 3) 标记内容: 中/英文, 数字, LOGO 图形, 二维码, 条码, AUTOCAD 图形文件等;
- 4) 激光器类型: 光纤输出;
- 5) 激光波长: 1064nm;
- 6) 激光重复频率: 20KHz-100KHz
- 7) 激光功率: $\geq 20\text{W}$;
- 8) 加工范围: $\geq 110 \times 110\text{mm}$;
- 9) 重复精度: $\pm 0.002\text{mm}$;
- 10) 雕刻线速: 7000~10000mm/s
- 11) 最小线宽: $\leqslant 0.01\text{mm}$;
- 12) 功率调节范围: 0-100%;
- 13) 使用能耗: $\leq 1.5\text{KW}$ 。
- 14) 控制器配置: USB 接口 2 个、以太网接口 1 个、输入 I/O 接口 10 个、输出 I/O 接口 10 个。

6.3 IMS 加工控制软件

- 1) 加工控制软件可以实现多种加工图形的自适应调度加工;
- 2) 可实现在一个零件上不同面开展不同特殊加工;
- 3) 软件通过 IMS 软件实现数据信息化对接同步, 实现与工件关联的个性化应用加工

6.4 激光打标数字孪生系统

- 1) 通过现场层网络通讯实现对激光雕刻工作站状态信息进行同步采集;
- 2) 通过 3D 数字孪生技术实现对激光雕刻工作站开展应用认知与讲解;
- 3) 通过 3D 数字孪生开展对激光雕刻工作站的基本应用操作训练, 设计与现场硬件设备完全一致的操作流程方法与控制界面;
- 4) 通过 3D 数字孪生对每个工作单元进行虚拟数字控制联动, 即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孪生系统也在同步运行, 通过孪生系统可以监控到现场实时数据。

7. 可视化信息监控系统

7.1 可视化看板

- 1) 系统由前端显示看板、后置处理终端、可视化信息软件系统等组成;
- 2) 显示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3) 类型: LED 显示屏;
- 4) 屏幕尺寸: ≥ 50 英寸;
- 5) 连接方式: WIFI、有线;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6) 显示接口: HDMI;
- 7) 摄像头装置: ≥ 200 万相素;
- 8) 可视化后监控后置终端: 支持 HDMI 高分辨率输出, 标配 2 个 USB HOST、一个 RJ45 网口、支持网络摄像头功能;
- 9) 可视化软件: 通过网络通讯实现加工单元、检测工作站、工业机器人视频监控与信息化显示。

8.数字化信息总控系统

8.1 数字化总控平台

- 1) 材料: 1.2mm 优质冷轧板;
- 2) 表面处理: 哑光喷塑喷漆;
- 3) 供电电源: AC220V 、 50HZ;
- 4) 通讯方式: TCP/IP;
- 5) 桌面: 哑光铝合金面板;
- 6) 尺寸: $\geq 800*400*900$ mm;

8.2 总控系统教学板

- 1) 依现场配套软硬件配套编写文本内容;
- 2) 配套大面幅高清打印材料, 通过金属边框固定;
- 3) 每个独立工作单元均需要配套不少于 1 副教学板;
- 4) 教学板尺寸不少于 800*600mm。

8.3 总控服务器

- 1) CPU: \geq I7 处理器; (十三代或以上);
- 2) 内存容量: \geq 16G;
- 3) 硬盘容量: \geq 500G (固态) +1T (机械);
- 4) 显示器: \geq 23.8 寸液晶显示屏;
- 5) 安装 MES 制造管理软件系统。

8.4 主控学习工位

- 1) 框架结构: 金属;
- 2) 桌面材料: 木质;
- 3) 负重: \geq 100kg;
- 4) 尺寸: \geq L600*W500*H750mm;
- 5) 配套电源: 3 位式接线排;
- 6) 布置方式: 可采用组合式与集成式混合安装;
- 7) 座椅: 配套工位高度的木制四方凳

9. 制造执行软件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9.1 MES 制造管理软件

- 1) MES 制造执行系统可以通过手机端与 PC 端两种方式访问；
- 2) 用户可以通过手机端与 PC 端两种方式进行生产产品下单和产品个性化定制等；
- 3) 软件系统可以通网络对工作岛控制系统进行数据监控与生产任务系统下发，实现智能加工制造；
- 4) 订单管理模块：订单管理是可以通过该页进行自动下单操作界面，通过选择物料实现一键下单，各订单之间顺序排队生产。页面中包含有订单列表可以查看到当前下发还未生产订单内容，同时订单管理界面还可以查看到立体仓库当前任务了解到当前订单的材料准备情况。
- 5) 物料管理模块：物料管理模块是管理整个系统中需要自动配送与管理物料，通过物料列表可以查看到当前已有物料编码、名称、工艺路径等内容。在此功能模块中用户还可以新建、删除、修改物料信息。
- 6) 仓库管理模块：仓库管理具有初始化设置、控制器连接配置、仓库状态、库位列表等功能模块组成，可与现场智能化立体仓库形成联动控制与智能化管理。(其中初始化设置、控制器连接是用现硬件通讯连接与设置的模块，仓库状态与库位列表是通过软件查看到现场立体仓库系统状态的应用窗口)。
- 7) 工位管理模块：工位管理模块是用于生产线现场每个工位的设置定义与数字化信息监控，通过此模块可以对每工位进行独立测试与监控。
- 8) RFID 电子识别系统管理：模块是实现与 RFID 电子识别系统数据通讯处理软件，可以通过 RFID 厂商品牌选定、添加通讯与配置信息可以实现快速实现软件与硬件连接,软件为 MES 其它模块提供在线 RFID 信息读取与写入服务。模块开放有 API 接口供二次开发与扩展,也可以应用于 RFID 单机应用读写测试。
- 9) AGV 管理模块：AGV 管理模块是一个用于 AGV 小车管理与智能调度的软件模块，通过初始化配置可以实现与 AGV 小车硬件通讯连接。
- 10) 机器人管理模块：机器人管理模块用于对现场工业机器人管理与数字化信息监控应用，通过管理模块可以对现场机器人进行通数控监控与远程操作,MES 通过机器人管理模块可以对全线的机器人进行数据信息采集与可视化分析。
- 11) 用户管理模块：用户管理模块是对整个系统应用与管理人员进行分类管理与权限设置功能模块，新建/修改/删除用户、设置用户权限可见性及使用权限；
- 12) 投标技术方案中需提供软件各模块功能说明截图，投标现场需提供软件操作应用。

9.2 机电一体化教学验证与创新软件

- 1) 需要配套提供 PLC 控制元器件模拟教学软件，该软件需要具备电气原理图设计连接与运行仿真、液压/气动图设计连接与运行仿真、PLC 设计连接与模拟编程仿真。软件需要图形化设计，采用拖拽式布置；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2) 各元器件之间采用自定义接线以模拟人员进行操作接线，可以在通过 PLC 基础指令进行编程运行控制仿真。
- 3) 在软件内进行 PLC 梯形图方式程序在软件中进行编程模拟仿真；
- 4) PLC 采用与实物一致的图形化呈现，具有与实物 PLC 一致的连接端子与图形符号；
- 5) 软件具有丰富元器件库（包含：按钮开关、接触器、定时器、交流电机、直流电机、检测开关、LED 灯、速度控制器、气动元件、丝杆滑台、PLC 控制器、LED 数码管模块、变压器……），学生设计好的布置图与电气图可以通过标准图纸格式进行打印。

9.3 工业互联网应用开发软件

- 1) 开发软件支持跨平台运行，分为配置端和运行端；
- 2) 以网关为单位配置，一个网关下可管理多个设备，可根据设备数量和性能需求以网关为单位进行分布式扩展，配置完成后可下载至运行环境中运行，运行端支持；
- 3) 软件可采用 B/S 和 C/S 两种模式开发，一次配置可多处运行，系统开放支持二次开发；
- 4) 软件支持接入各种常用自动化设备如：扫码枪、RFID、PLC、机器人、数控机床等硬件设备；
- 5) 软件支持嵌入第三方图表，图形库可自由扩展；
- 6) 软件业务逻辑采用“拖拉拽”进行工作流式的连接，项目完成会产生运行代码；
- 7) 配置端包含：包括驱动库（支持多种协议），workflow 设计器，图形界面设计工具；
- 8) 运行端包含：包括运行环境，实时/历史数据库，监听服务，图形界面，设备数据可视化，设备控制，报警监控通知等应用
- 9) 软件内置驱动库包含：驱动库统一了不同协议的驱动接口，支持 Opc-UA,ModbusTcp,三菱，西门子，欧姆龙等多种通信协议。
- 10) 软件数据解析功能：支持通过 mqtt,http,tcp,websocket,rabbitMq,websocket,串口等通信协议转发数据消息，可自定义消息模板
- 11) 实时调试：支持模型的实时调试，所见即所得，模型各节点输入输出结果实时查看；
- 12) 图形界面设计器：图形界面采用 vue,svg,html5 技术开发设计工具是可视化 web 组态编辑器；
- 13) 软件设计器封装各种常用的图形，图表，交互控件，支持用户自定义组件，系统内置多种页面模板，供用户使用。
- 14) 软件支持以拖拽的方式进行设计布局，画布大小分辨率自定义。
- 15) 用户可通过可视化的方式修改页面上各个组件的样式，绑定组件的监听事件，以及动作事件，动画等，实现数据的双向绑定，结合数据逻辑处理工具完成设备的监控，控制等功能；

(三) .其他条件

1. 将我校现有设备嵌入新采购的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现有一套购置于 2022 年的装配工作站，该工作站由六轴工业机器人、三轴组装机械手、气动压力机、立体仓库、四轴 SCARA 水平机器人、工业视觉系统、信息监控软件等集成，是一个独立工作岛式设计的装配平台，预留有数控机床、3D 打印机、激光打标、在线测量等扩展工位以及接口。本次采购要求将该单元合理嵌入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项目实施时应将该平台拆分后运输至新场地安装、并与新采购的系列设备和系统完成集成，新建立的整套系统必须能够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智能制造+AI+数字孪生应用等所有的功能）。现有装配工作站布局示意图如附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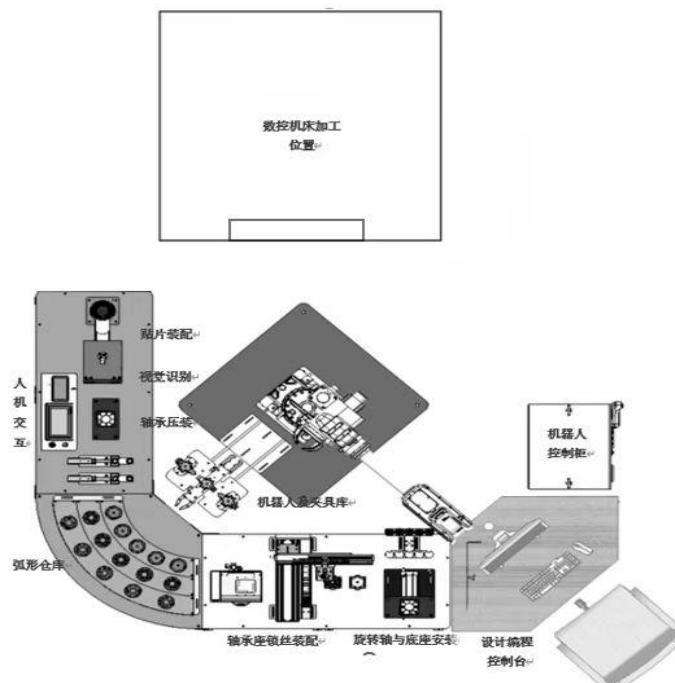


图 1 现装配平台布局示意图

2. 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完成安装调试后，整个数字孪生部分可以在教室内 LED 大屏上同步显示。
3. 本次采购的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应配套不少于 2 套实物教学案例。
4. 完成智能制造系统成套设备所在教室的地面、墙面、电路、展示区等改善工作
 - 1) 地面整修：重铺环氧地坪，按房间规划，对区域划线；
 - 2) 墙面整修：铲除剥落墙面，重新刷漆涂白；
 - 3) 照明设备：安装 LED 日光灯（线路已有）；
 - 4) 电源线路布置：整套系统各个单元所需的电源线路；
 - 5) 产品展示区间和文化墙的设计与布局：智能制造的发展、特点、本实训室智能制造系统的构成、功能和案例等。

房间平面图如附图 2 所示。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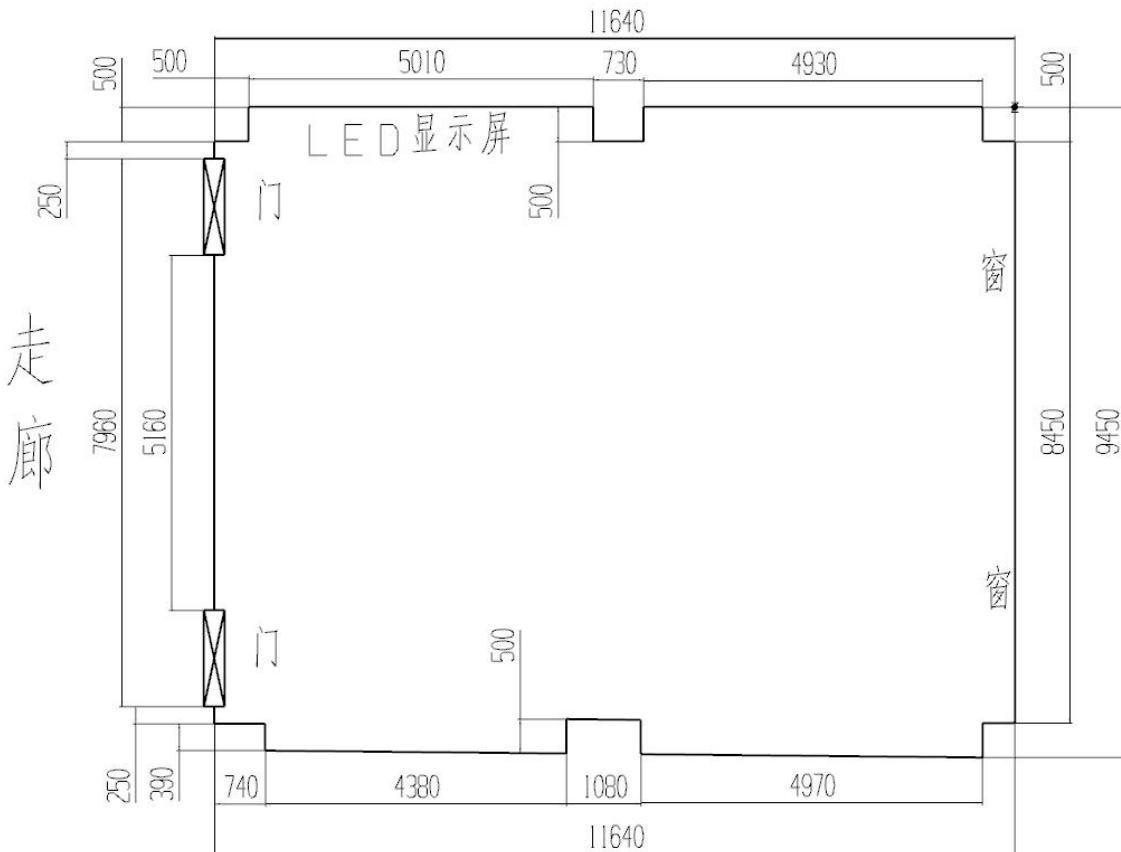


图 2 采购项目备用房间平面图

注：

1. 供应商需依据所投设备及现场布置设计完整的交付布置图与效果图，投标时须提供 3D(.EXE)文件进行设计布置应用演示，需充分考虑开课时的理论学习与实践操作时的开展与分配；
2. 应用演示内容（要求提供演示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演示项细则要求对主要功能进行视频演示，演示视频格式为 MP4 格式文件存在 U 盘中，随投标文件文件一起递交，在评审会上现场播放供专家评审打分）
 - 1) 项目总体 3D 展示：提供本次项目的 3D 场景展示，可以通过 3D 漫游查看系统中每个设备与布置情况，可以开展整个系统的流程运行，包含仓库出料、智能运输、零件加工、零件检测、原有系统集成等流程；
 - 2) AI 3D 处理软件：内置相机设置界面、机器人通讯与手动控制界面、支持 2D 图形标注学习和 3D 图点云学习，图形模块化控制程序界面，PLC 通讯界面；
 - 3) 智能制造 MES 系统：包含要求中各功能模块，PC 端各模块功能菜单，手机端功能模块界面；
 - 4) 机电一体化教学验证与创新软件：电气原理设计图、元器件功能菜单、PLC 仿真功能、拖拉式连接功能、梯形图仿真测试，提供包括电气元件拖入、元器件拖拽式连接、PLC 元件拖入、PLC 程序设计、电气控制模拟运行、气动回路导入、步进滑台控制导入等功能操作；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5) 工业互联网应用开发软件：以网关为单位建立工程，软件内置驱动库、拖拽式图形界面设计器；

3. 供应商提供整套系统的课程辅助资料（须经用户认可）、不低于 2 套教学案例，对用户提供免费上门培训；
4. 自验收通过之日起，供应商须保证全套系统中的硬件质保不低于 3 年，所有软件，10 年内免费提供升级服务。

二、 技术规格要求说明

- 1、本技术规格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欲采购货物及伴随服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及伴随服务除了满足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国际或设备制造商所在国的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技术规格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本技术规格为准。
- 2、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技术规格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均应理解为是招标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 3、本技术规格中指定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商标、品牌、原产地、型号或专利（若有时）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工艺、材料、标准、商标、品牌、原产地型号或专利，这种代替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需求”中的相关要求。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列明替代标准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需求”中的相关要求具体依据，并说明该替代能够实质满足招标人的采购需求。但对无法实质性满足需求的技术指标将不予以认可。
- 4、供应商应充分了解本项目需求，提供完整的技术方案。
- 5、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得提出附加条件和不合理要求，否则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 6、包装要求：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如有）需执行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三、 售后服务要求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1. **质保期：**自验收通过之日起，供应商须保证全套系统中的硬件质保不低于 3 年，所有软件，10 年内免费提供升级服务。
2. 厂商或供货商必须设立专门保修机构，供应商应对业主的操作、维修技术人员进行免费技术培训。包括一般维修、常见故障排除等一系列专业培训。使之能够正确操作与使用全部设备，并能进行常见故障排除，并提供系统操作维修手册。
3. 保修期内中标人应对所提供的产品提供 7*24 响应，免费的保修服务，工程师免费上门服务；免费提供设备维护，免费备件更换，免费现场支持服务，最短交通时间到达现场；用户使用中的各类问题提供免费的电话咨询，15 分钟内电话回复用户咨询：4 小时内到场维护：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
4. 保修期外按照实际配件费收取维修费用。

四、验收

1. 根据国家的有关标准和由中标人拟订并经采购人确认的验收大纲进行设备验收，由中标人组织并邀请采购人参加验收工作，验收工作前中标人必须先进行自检工作，并向采购人提供自检报告。若合同产品的试运行处于非良好状态下，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2. 中标人应按验收标准进行验收。设备的各项测试应独立进行，并逐项进行检验（验收程序及日期由卖方在合同中表明）。
3. 产品最终验收合格的条件必须至少满足以下要求：
4. 产品必须安装完毕，包括各系统所必须的资料、图纸及说明。
5. 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
6. 中标人必须提供该设备已通过计量检定的合格证书及检定证书。
7. 在设备调试过程中，如因中标人技术人员的错误造成安装调试进度延误或产品安装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中标人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8. 在产品调试过程中，中标人技术人员应负责向采购人技术人员详细解释产品调试方法及调试过程中可能发生问题的处理方法，使采购人技术人员能够完全掌握产品调试的专业技术及操作技能(具体内容在合同中体现)。
9. 中标人提供的产品，所有的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必须采用中文表示。每个产品均应有制造厂家的铭牌，并装在显著的地方，铭牌上至少应包括制造厂名称、型号、容量、制造年份及其他性能资料等可完全识别此项产品所必须的资料。

五、技术培训

1. 设备正常运行且验收后，供货方需安排技术人员在交货地为我方提供使用操作培训和常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见故障排除方法,培训目的使操作人员掌握具体操作和日常维护等。

2. 中标人所提供的培训计划,由采购人认可,培训内容包括:
 - a. 理论培训:中标人应对采购人有关人员进行的理论(技术)培训,并要求至少包括下述内容:
 - 合同产品总体介绍;
 - 功能说明书介绍及产品调试方法介绍;
 - 工作原理介绍;
 - 合同产品操作和维修保养手册介绍;
 - 故障诊断及排除方法介绍等。
 - b. 操作培训:操作培训应包括下述内容:
 - 合同产品的各项功能操作;
 - 产品操作、故障排除及维修保养等。
3. 中标人的培训工程师应前往采购人进行操作使用培训,保证采购人的工作人员(至少3人)正确、熟练地操作产品的各种功能。
4. 培训人员必须是原制造企业(或授权)的派出人员(具有实际工作和相关经验的相应专业人员)或专业的授权培训机构雇员。培训所使用的语言和教材必须是中文。

六、交货条件

- 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交付,并完成安装调试及验收工作
- 2、交付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 3、中标人应于货物装运前48小时之内通知采购人。
- 4、除不可抗力外,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使其交货时间比上述条款中所规定的期限延迟超过一周以上,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罚金为合同总金额的0.5%/每周,依此类推,但总罚金款项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

七、付款方式

预付款为50%,具体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参考)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若与项目需求书内容有冲突，以项目需求书为准，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l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包1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本项目招投标结果，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所涉及的相关项目订立本合同：

1.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制造商、产地、单位、数量、价格、技术服务等

[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具体详见招标（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

本项目合同金额：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2. 交货地点、时间：由甲方指定地点、时间。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交付时间：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

3.1 乙方所供产品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乙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相一致或高于其标准。

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3.2 乙方所供产品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所供产品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其所供产品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供产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产品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5. 1 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 2 每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6. 验收

6. 1 在本合同产品送达交货地点后，按照以下方式进行验收：
甲方收货后，甲乙双方代表根据产品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出厂检验标准，对产品进行检查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
6. 2 本合同产品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产品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6. 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 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和/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7. 质量保证

7. 1 乙方应保证所供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产品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7. 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产品的治疗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产品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7. 3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措施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8. 履约延误

8.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8.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质量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8.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9. 误期赔偿

- 9.1 除合同第 10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产品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伍（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伍（5%）。一周按柒（7）天计算，不足柒（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0. 不可抗力

- 10.1 如果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 10.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 10.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1. 税费

- 11.1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 11.2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 11.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应由乙方负担。

12. 争端的解决

- 12.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协商不成时，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3. 违约终止合同

- 13.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产品/服务。
-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 13.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3.1 款的规定，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13.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4. 破产终止合同

14.1 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5. 合同转让和分包

15.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6. 付款方式

1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6.2 付款方式: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预付款为 50%，具体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约定（具体详见补充条款）。

17. 其他事项

17.1 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修订和补充，以书面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7.2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按有关法规政策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17.3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提交仲裁委员会依法裁决。

17.4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7.5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17.6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也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执行规定。

18.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合同，不得擅自变更。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经 办 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_____

地 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签 定 日 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经 办 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__

开 户 行: [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名称]

帐 号: [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账号]

签 定 日 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

综合本项目的特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保护竞争，维护招标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特制定本评标办法，作为选定本次招标中标人的依据。

1、资格性审查

开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若下述项缺漏或无效的或存在重大不良记录的投标人，将不通过资格性审查，且不进入后续符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具体内容如下：

- (1) 供应商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等）；
- (2) 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 (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①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

②查询时间：开标后至评标前。

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经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④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2) 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时间按处罚结果执行，但不受区域限制（财库〔2015〕150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3)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8) 本项目投标人必须满足的其他资格条件；

(8.1)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股东及出资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信息”查询，不存在下列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满足 3 家的，进入详细评审，若通过不足 3 家则不得进行评标。

序号	资格性检查条件	投标文件要求	检查内容
1	投标人名称	与投标报名、营业执照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作无效标处理
2	供应商法人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作无效标处理
3	投标函	请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样式填写，必须包括该样式所含的全部内容，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人未提供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投标无效
4	信用记录查询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cr/list）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投标人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文记录名单的，投标无效
5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作无效标处理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作无效标处理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各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作无效标处理
8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作无效标处理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以自身名义参加投标	投标人如以联合体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评标委员会

2.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货物/服务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和招标人的代表组成，其中外聘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总人数的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2 评标委员会履行下列职责：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1) 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5)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6)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7)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序号	符合性检查条件	投标文件要求	检查内容
1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包括形式及金额）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或）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的	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字盖章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授权	授权书格式要求：法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加盖企业公章，授权书必须提供法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件的清晰扫描件	投标人未提供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
4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90天	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5	投标报价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6	项目时限/交付时间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7	付款方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8	合同转让与分包	合同不得转让与分包	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9	公平竞争诚实信用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3、详细评审

3.1 本项目的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3.2 评标委员会对同一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服务及其它评价内容在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内进行评审及打分，出现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打分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提请评标委员会成员复核并书面说明理由。对拒绝复核、拒绝说明理由的，将报告同级财政



部门处理。

3.3 本项目的具体评审因素、评审内容及标准、分值分配如下：

评审因素	权重
F1：价格部分	A1：30%
F2：商务部分	A2：8%
F3：技术部分	A3：62%
合计	100%

说明：

- 表中 F1、F2、F3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A1、A2、A3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A2+A3=1$)。
-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Σ （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 \div 评标委员会人数。

3.4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相关规定认定。
- 根据《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根据《财库〔2017〕141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上述资料的报价，其价格不予扣除。
- 对于列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的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相关标准规范执行；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上述品目清单以最新公布内容为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若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若属于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评标委员会须推荐符合强制节能要求产品的投标人为投标人，若投标人未提供相关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则作无效标处理。

价格部分优惠政策如下：

若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单位及社会组织等各类供应商采购，且供应商提供了完整、真实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的供应商按下述规定享受价格分优惠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格；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则不再给予价格 10%的扣除。

(2) 若投标人为联合体，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货物采购项目：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服务采购项目：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为第一名，依次类推确定得分排名顺序。若出现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不能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等原因取消中标资格，则按排名顺序依次确定其后单位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6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参照上述第 4 款相关规定确定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以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核心产品判定，多加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述规定处理。

3.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说明
一、价格部分（30分）			
1	投标报价	30	1、根据财政部 87 号令文件规定，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2、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二、商务部分（8分）			
1	经验业绩	5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经验情况进行综合评分（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类似业绩是指：供应商近三年以来承接的类似项目业绩。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业绩的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需提供相关业绩的合同扫描件，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将不予认可。
2	质量保障	3	1、供应商须提供核心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的（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制造商或提供设备原厂）针对本项目授权及原厂（售后）保修服务函等）得 3 分，未提供或有缺漏的不得分。
三、技术部分（62分）			
1	总体设计	5	项目总体设计方案完整，包含：设计思路、设计原则、技术路线、系统间关系、系统安全设计、兼容性设计等内容，满足项目总体要求等进行综合评审： 1、思路清晰，全面、合理，方案有针对性，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5 分； 2、思路较清晰，方案较合理的得 3-4 分； 3、方案基本可行的得 1-2 分； 4、未提供的或方案不可行的得 0 分。
2	技术方案	8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方案的描述、设备的组成、尺寸的合理性、指标的先进性、设备安全性、易用性、个性化定制灵活性、所列设备、材料等关键货物的性能指标在先进性、稳定性、成熟性、易维护、环保节能、产品间相互兼容性方面，是否满足实际情况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技术方案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较高，具有较好的科学性、合理性、先进性，案完整、合理、思路清晰，能够充分满足本项目关于服务质量、工作流程等细节的具体要求，并且报价方案已充分考虑用户的日常用途和需求的得 7-8 分； 2、技术方案与本项目需求有一定的吻合度，方案体现出一定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p>的科学性、合理性、先进性，方案基本完整、合理、能够基本满足本项目关于服务质量、工作流程等细节的具体要求，并且报价方案显示已考虑到用户的日常用途和需求但存在部分欠缺的得 4-6 分；</p> <p>3、技术方案与本项目需求吻合度较差，方案未明显体现出科学性与先进性，针对用户的日常用途和需求所提合理性建议较少，方案能部分满足本项目关于服务质量、工作流程等细节的具体要求的得 1-3 分。</p> <p>4、未提供或方案不合理的得 0 分。</p>
3	布置效果	5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环境布置效果（包括布置效果图及平面布置图，并加以文字描述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效果图及平面图能较好的展现此次建设内容，布局、功能、设计等内容较合理，文字内容描述清晰的得 4-5 分；</p> <p>2、效果图及平面图基本符合此次建设内容但有所欠缺，布局、功能、设计基本合理但合理性一般，有文字内容描述清晰但有欠缺的得 2-3 分；</p> <p>3、效果图及平面图未能展现此次建设内容，布局、功能、设计等内容不够合理，未有文字内容描述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或方案不合理的得 0 分。</p>
4	性能指标	15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产品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与采购需求的吻合程度和偏差情况（包括所报价产品的规格型号、配置、主要技术参数、各主要技术参数是否能够确保实现预期使用功能、设备的硬件及软件配置是否齐全，有无漏项或缺陷、核心设备是否一致性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p> <p>(1) 产品选型较好，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所提出各项要求响应性说明内容完整、翔实、准确，针对性强，无负偏离或优于采购需求；响应性表述清晰，技术指标或参数具体、明确、有冗余的为 13-15 分；</p> <p>(2) 产品选型较合理，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所提出各项要求响应性说明较完整，所提出各项要求响应性内容完整、翔实、准确，有一定的针对性，负偏离或缺漏项较少；响应性表述较清晰，技术指标或参数具体、明确、基本无冗余的为 9-12 分；</p> <p>(3) 产品选型基本符合要求，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所提出各项要求响应性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有负偏离或较多缺漏项；个别内容的响应性表述不够清晰，技术指标或参数较不够具体或明确、无冗余的为 5-8 分；</p> <p>(4) 产品选型不太符合要求，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所提出各项要求响应性内容不完善、针对性不强；有较多负偏离和缺漏项；部分内容响应性表述不清晰，部分技术指标或参数不具体或不明确，导致评委无法作出准确判断的为 1-4 分；</p> <p>(5) 未提供相应内容的不得分。</p> <p>(提供的相关内容需注明本项参数在技术资料中所在页码及条目号并在响应文件偏离表中注明响应文件所在页)</p> <p>注：须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是指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包括技术白皮书（Data sheet）、技术说明书、产品介绍彩页、真实系统截图等】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形式为准，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可以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如果技术支持资料页数很多，报价人可以只提供关键页的复印件，但是应当包含响应参数所在页的内容，否则可以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若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p>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的检测报告与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不一致，以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5	项目实施方案及进度计划	4	<p>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供货、安装、调试、应用部署、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现场及文档管理、提供技术援助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实施方案阐述清晰，完整详细地描述了系统安全性、可靠性，项目质量保证技术措施到位、实施计划具备各项施工技术措施，安装调试方案和验收措施合理、可行，方案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需求得 4 分；</p> <p>2、实施方案阐述基本清晰，描述了系统安全性、可靠性，有项目质量保证、实施计划，基本具备各项施工技术措施，安装调试方案和验收措施基本合理，方案基本满足采购文件需求得 2-3 分；</p> <p>3、实施方案阐述不太清晰，描述了系统安全性、可靠性，有项目质量保证、实施计划，不太具备各项施工技术措施，安装调试方案和验收措施不太合理，方案不太满足采购文件需求得 1 分；</p> <p>4、实施方案有不合理之处、不具备可操作性未提供相应内容的不得分。</p>
6	项目团队	5	<p>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背景、专业职称、工作经验及资格证书、紧急情况可调动的技术人员数量和技术能力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项目组人员配备充足合理、资格证书齐全，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具有与项目完全吻合的专业背景、专业职称及工作经验并能较好地胜任本项目，人员筛选标准细化程度高、合理性强，人员经验、人员管理、培训、考核和激励等能有效保证项目实施的得 5 分；</p> <p>2、项目组人员配备、资格证书基本满足项目要求、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具有与项目相关的专业背景、专业职称及工作经验，但存在部分不足与缺陷，有人员筛选标准、合理性一般，但人员经验、人员管理、培训、考核和激励等有部分欠缺的得 2-4 分；</p> <p>3、项目组人员配备、资格证书有缺失、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专业背景、专业职称及工作经验与项目关联度不大，预计难以胜任本项目，人员筛选标准欠缺、合理性较差，人员经验、人员管理、培训、考核和激励等内容欠缺较多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该项得 0 分。</p>
7	故障及应急处理	3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故障及应急处理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 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细致、全面，各种故障处理预案准备充分的得 3 分；</p> <p>(2) 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较为细致，但各种故障处理预案准备不够充分的得 1-2 分；</p> <p>(3) 未提供相应内容或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不可靠，各种故障处理预案准备有欠缺的不得分。</p>
8	培训方案	3	<p>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人员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的特点，制定了合理、详细的培训课程、培训计划，培训对象、培训特色、培训方式，建立培训反馈机制，以提供有效的培训服务，并对培训情况以及内容质量进行后期跟踪指导的得 3 分；</p> <p>2、供应商制定的培训课程、培训计划，培训对象、培训特色、</p>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培训方式能满足此次招标要求，但未建立培训反馈机制，未对培训情况以及内容质量进行后期跟踪指导的得 1-2 分； 3、未提供相应内容或供应商提出得相关培训内容，不能针对性的制定培训课程、培训计划，培训对象、培训特色、培训方式作出说明，未建立培训反馈机制，未对培训情况以及内容质量进行后期跟踪指导的不得分。
9	验收保障	2	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验收方案、验收缺陷处置、性能违约赔偿是否符合足以保护招标人的权益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验收体系完善，验收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违约赔偿详尽得 2 分； 2、验收体系基本可行，验收方案合理，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一般，违约承诺一般者得 1 分； 3、未提供相应内容或验收方案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有欠缺，缺少违约承诺不得分；
10	售后服务	4	根据各供应商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保修期承诺、服务内容与计划、备品备件、远程协助、现场服务、响应时间、专业技术人员保障、售后服务场所等以及质保期后的服务方案），能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延伸服务、便利服务等特色服务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有较好的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完善的服务计划与内容、合理的维保服务内容、可靠的备品备件供货渠道，承诺的各项服务质量指标能较好的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能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延伸服务、便利服务等特色服务，保障措施切实有利得 3-4 分； 2、方案完整、符合行业规范但针对性不强，响应、修复时间有欠缺、故障解决/应急处理方案简单、质保期达到采购要求、质保期后的方案简单、技术支持方案简单，承诺的各项服务质量指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有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延伸服务及其他优惠承诺但存在欠缺的得 2 分； 3、方案基本完整，承诺的各项服务质量指标基本能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有部分延伸服务、便利服务及其他优惠承诺，但可行性较差欠缺较多的得 1 分； 4、未提供相应内容、方案不完整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承诺的各项服务质量指标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未能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延伸服务及其他优惠承诺的，不得分。
11	功能视频演示	8	1、项目总体 3D 展示 2 分，提供本次项目的 3D 场景展示，可以通过 3D 漫游查看系统中每个设备与布置情况，可以开展整个系统的流程运行，包含仓库出料、智能运输、零件加工、零件检测、原有系统集成等流程，功能效果优秀 2 分，功能效果一般 1 分、功能效果差的不得分； 2、AI 3D 处理软件 2 分，内置相机设置界面、机器人通讯与手动控制界面、支持 2D 图形标注学习和 3D 图点云学习，图形模块化控制程序界面，PLC 通讯界面，功能效果优秀 2 分，功能效果一般 1 分、功能效果差不得分； 3、智能制造 MES 系统 2 分，包含要求中各功能模块，PC 端各模块功能菜单，手机端功能模块界面，功能效果优秀 2 分，功能效果一般 1 分、功能效果差不得分； 4、机电一体化教学验证与创新软件 1 分，电气原理设计图、元器件功能菜单、PLC 仿真功能、拖拉式连接功能、梯形图仿真测试，提供包括电气元件拖入、元器件拖拽式连接、PLC 元件拖入、PLC 程序设计、电气控制模拟运行、气动回路导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p>步进滑台控制导入等功能操作，功能效果优秀 1 分，效果差不得分；</p> <p>5、工业互联网应用开发软件 1 分，以网关为单位建立工程，软件内置驱动库、拖拽式图形界面设计器，功能效果优秀 1 分，功能效果差 0 分；</p> <p>注：要求视频演示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演示项细则要求对主要功能进行视频演示，演示视频格式为 MP4 格式文件存在 U 盘中，随投标文件文件一起递交，在评审会上现场播放供专家评审打分）未提供视频演示的此项不得分。</p>
--	--	---

注：

以上各项评分内容，如投标单位未提供相对应内容，评标委员会不受最低评分标准限制，可予以零分计算。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每一份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然后取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两位）。计算每个投标人的实际得分，并按得分高低排出名次。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第六部分

格式附件



第六部分 格式附件

投标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SHZC20251080

说明：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

价格、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第()页
2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第()页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第()页
4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第()页
5	经验业绩	第()页--第()页
6	产品质量保障	第()页--第()页
	第()页

技术评分自查表

说明：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评分》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填写此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证明文件
1	总体设计	第()页--第()页
2	技术方案	第()页--第()页
3	布置效果	第()页--第()页
4	性能指标	第()页--第()页
5	项目实施方案及进度计划	第()页--第()页
6	项目团队	第()页--第()页
7	故障及应急处理	第()页--第()页
8	培训方案	第()页--第()页
9	验收保障	第()页--第()页
10	售后服务	第()页--第()页
	第()页--第()页

资格证明文件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等	第()页--第()页
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第()页--第()页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第()页--第()页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4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第()页--第()页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第()页--第()页
6	如以分支机构(分公司/分所等)名义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总部/总所等)授权函(如有)	第()页--第()页
	第()页--第()页

其他内容资料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第()页
2	制造商资格声明(如有)	第()页
3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如有)	第()页
4	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如有)	第()页
5	供应商书面声明	第()页
6	无利害关系声明	第()页
7	对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	第()页
8	质量保证书(如有)	第()页
9	节能产品承诺书(如有)	第()页
10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第()页
11	与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如有)	第()页
12	投标承诺书	第()页
13	保密承诺函格式	第()页
14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第()页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第()页
16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第()页
17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第()页
	第()页



附件 1

投标书（格式）

致_____（招标人）：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和其他附件____份。

全权代表宣布如下：

1、我方针对本次项目的投标总价为_____（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和招标人、投标人的各项权利义务的真实含义，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招标文件存在误解、不明白招标文件中的条款为由，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5、我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元整。

6、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后，若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7、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保证向贵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

9、在投标有效期内，当排名在前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时，如果招标人另行确定我方为中标人，而我方出现放弃中标时，我方愿意按照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如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出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我方同意对超过部分予以补偿。

10、一旦我方中标，在本次项目的投标有效期内，即使采购人没有采购需求，贵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需向我方承担任何缔约过失或违约责任。

11、我方知晓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条中对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若有相关情形的，依法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投标人全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等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_____(招标人)_____ :

兹证明_____ (姓名),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现任我单位_____ 职务, 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附: 法定代表人性别: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类型: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_____（招标人）_____：

兹委托_____（姓名）全权代表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受委托人由此所出具并签订的一切有关文件，我公司均予承认。

受委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工作部门：_____职务：_____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本授权书有效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注：提供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



附件 4

开标一览表（格式）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总报价 (包括所有采购内容)	小写	
	大写	
交付时间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智能制造单元 AI 与数字孪生应用系统建设项目包 1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注：

- 1、以上报价包含本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含税），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2、投标总价栏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的投标总价。投标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完成项目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
- 3、上表中“投标总价”应包含整个项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必须充分考虑本项目所需求，如果在报价中有缺项和漏项，则将被认为该项的价格已经包含在其他项中。招标人在签订合同的时候，不会对中标单位缺漏项的金额给予补偿。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附件 5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注：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该表中包含投标人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各项费用须列出明细清单。合计总计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总价。如果不提供详细单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	偏离说明 (正偏离/负偏离)	详细内容所对应投标 文件名称及所在页
1				
2				
3				
4				
5				
.....				

说明：

- (1) 投标人必须按技术需求表的序号填写本表，如投标货物实际技术规格与技术需求无偏差，在“是否有偏离”一列填写“无”。
- (2) 本偏离表是评委评审投标方案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投标货物的规格、技术参数和性能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如不完全一致，投标人必须针对本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是否满足填写偏离表，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填以“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应做到投标货物和服务的技术应答与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书序号、技术需求书要求一一对应。
- (3) 如表格叙述不下，可另附页说明，但要便于招标人查阅。
- (4) 投标人必须按照表格内容如实填写，对具体参数的对应技术支持资料注明在投标文件所在页码并加以标注；若由于投标人的原因未注明或描述不清或无法找到响应内容的，均不认可，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投标技术/服务报告

项目技术/服务方案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的要求详细、合理的编制。

(格式自拟) 投标人需提交合理、高效、可行的针对本项目技术/服务方案，技术/服务方案和内容应包括文字资料或相关的图表和数据内容。技术/服务方案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提出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项目分析及方案陈述
- 2、 总体设计
- 3、 技术方案
- 4、 布置效果
- 5、 性能指标
- 6、 项目实施方案及进度计划
- 7、 项目团队
- 8、 故障及应急处理
- 9、 培训方案
- 10、 验收保障
- 11、 售后服务
- 1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注：以上内容，投标人应结合本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评标办法的要求详细描述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附件 7-1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格式可自拟）

1. 一般情况					
姓名		年龄		技术职务	
职务		本合同中拟任职务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学历					
相关职业/执业资格			取得职业/执业资格时间		
2. 经历					
年份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 (类型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注：

1.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项目组成员一旦确定，中标后原则上不再变更，若变更，须征得招标人同意。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附件 7-2

投入项目的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资质汇总表

注：

-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制表。
 - 2、须提供项目组人员身份证件及相关资格证书等证明材料。
 - 3、此表作为成交后服务承诺书的组成部分，项目人员应保持稳定，项目组成员一旦确定，中标后原则上不再变更，若变更，须征得招标人同意。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附件 7-2-1

拟从事本项目主要成员详细情况表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最高学历及毕业院校和专业					从事服务工作年限		
职称		聘任时间		联系方式			
主要工作经历： (包括起止年限、单位名称、从事的工作内容、职务、证明人、证明人联系电话)							
近三年与本项目相匹配的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参与时间	委托单位名称	参与项目的角色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委托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1						
2						
3						
4						
5						
.....						

注：

- 1、业绩的认定标准及有效证明文件要求见招标文件《评标标准》。
- 2、投标人须随本表附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按本表形式及编号顺序进行编排。同时在“页码”列标注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对应页码，因标注错误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内容清晰。投标人须将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按本表形式进行编号并按编号顺序装订提交。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认可。
- 3、本表中信息如有虚假，一经查实，其投标无效，相关情形将被上报财政部门，并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资格证明文件

目 录

- 1、供应商法人资格证明文件等（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
- 2、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如以分支机构（分公司/分所等）名义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总部/总所等）授权函；
- 7、根据本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以上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须 知

- 1、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及提供其他有关资料。
- 2、投标人提供的资格文件将由招标方使用，并据此进行评价和判断，确定投标他的资格和履约能力。
- 3、投标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附件 8-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_____(招标人)_____:

关于贵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项目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 1、供应商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等）；
- 2、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总公司授权函（以分公司/分所等名义投标时须提供）；
- 7、根据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 8、其他

本签字人确认投标文件中关于资格的一切说明都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本资格声明函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附件 8-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_____ (招标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 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 “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从其规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附件 8-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 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于货物采购项目,要求拟供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且不能使用大企业的商号或商标;对于服务采购项目,要求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含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对于政府采购项目中,要求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5) 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电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有请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附件 11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_____(填写供应商法定全称)为监狱企业。
特此证明。

说明: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万元)			
行政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从事相关专业服务的资质情况	资质名称	颁发部门			资质等级	颁发时间
从事专业的 人数(人)	其中					
	职称等级(人)				执业(职业、岗位)资格(人)	
	高级	中级	初级	合计		
其他有竞争力的说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制造商资格声明（如有）

1. 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商名称: _____

(2) 地址: _____

电话/传真号码: 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4) 实收资本: _____

(5)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固定资产: _____

流动资产: _____

长期负债: _____

流动负债: _____

净资产: _____

(6)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7) 授权代表的姓名和职务_____

2. (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本制造商不生产，而需从其它制造商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 本制造商生产投标货物的经验（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_____

4. 上年度营业收入: _____

5. 企业从业人员(人): _____

6.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的名称和账号: _____

7. 制造商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果有): _____

8. 其他情况: _____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够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
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名称

(签章)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字

签字日期

传 真

电 话

电子邮件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如有）

致：采购人名称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主要营业地址设在(贸易公司地址)的(贸易公司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投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磋商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方兹授权予(贸易公司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和撤消的全权。兹确认(贸易公司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次合法的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贸易公司名称)于_____年____月日接受此件，特此为证。

贸易公司名称

制造商名称

(盖章)

(盖章)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姓名

接受代表签字：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如有）

致: _____ (甲方名称)

鉴于 _____ (乙方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与贵方签订的 _____ 号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 向贵方提供 _____ (服务描述)。

根据贵方在合同中规定, 乙方应向贵方提交由一家信誉良好的银行出具的、合同规定金额的银行保函, 作为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保证金。

我行同意为乙方出具此保函。

我行特此承诺, 我行作为保证人并以乙方的名义不可撤销地向贵方出具总额为

(以大写和数字表示的保证金金额) 元人民币、即相当于合同金额的 _____ % 的保函。我行及其继承人和受让人在收到贵方第一次书面宣布乙方违反了合同规定后, 就立即无条件、无追索权地向贵方支付保函限额之内的一笔或数笔款项, 而贵方无须证明或说明要求的原因和理由。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合同货物按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完全有效。

出证行名称: _____

出证行地址: _____

经正式授权代表本行的代表的姓名和职务 (打印和签字): _____

银行公章: _____

出证日期: _____

说明:

- 1、本保函应由商业银行的总行或者分行出具, 分行以下机构出具的保函恕不接受。
- 2、本保函由中标人在中标后提交。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供应商书面声明

致: _____ (招标人)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承诺:

在提供本项目采购供应服务过程中,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的规定:“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 招标项目投标。”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若违反上述规定, 愿承担相应法律后果。此外, 在提供本项目采购供应服务过程中, 严格遵纪守法, 保持廉洁自律, 杜绝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无利害关系声明

致: _____(招标人)

我方承诺与招标人及其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对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

致: _____(招标人)

我方承诺与所递交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质量保证书（如有）

_____ (招标人):

本质量保证书作为(报价人名称)参与(招标代理机构名称)组织的“ 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对所提供的货物设备的质量保证的证明。现郑重承诺提供以下质量保证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提供的投标货物均是全新、具有生产厂家质量合格证和国家有关质量检测部门检测合格、手续齐全且合法的产品；
- 2、提供的投标货物均是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要求的；
- 3、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所承诺的全部服务项目；
- 4、若产品质量不合格或缺陷，作为货物的提供方，我方愿接受招标方及相关部门的处罚，一切费用和损失由我方承担。

投标人全称(公章)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被授权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l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节能产品承诺书（如有）

致：招标人名称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本项目投标所采用产品中涉及政府强制节能的产品全部为节能产品，我方承诺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如有必要我方将无条件按你方要求交验原件。

如我方所提供材料经查实属于虚假材料，我方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同意你方作不良诚信记录，同时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罚。

附件：《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业务查询”栏目公布的产品目录中的详细目录打印件，并对所选用相关产品以“▲”作为标识标注（在打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 章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节能产品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制造商名称	原产地	备注

注：表式不够可另附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占全部股份 比例	备注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人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的全部填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与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如有）

投标人名称在此声明，我方已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如实披露是否与我方存在关联关系（与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或与投标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其他单位情况，并宣布接受如下要求：

- 1、在开标时我方投标人代表有义务对其他投标人是否与我方存在关联关系进行说明并签字确认；
- 2、如果我方未如实披露和说明与我方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投标人情况，一经发现，我方无条件接受投标无效的处理结果，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法律责任。

与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注册资金	股东情况			备注
					股东构成	资金认缴数额	资金认缴比例	

与投标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注册资金	股东情况			备注
					股东构成	资金认缴数额	资金认缴比例	

说明：

- 1、投标人应当依据自身存在的上述情形，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
- 2、如果投标人不存在上述情形，在表格“单位名称”栏填写“无”。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投标人为本采购项目的前期工作是否提供过服务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致：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郑重声明：关于（项目名称）项目，本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 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单位或其附属机构。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可查。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投标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

-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
- 一、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 二、不与招标单位、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单位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三、不向招标单位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 四、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五、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挂靠，不扰乱招投标市场秩序。
- 六、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 七、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 八、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保密承诺函格式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并做出以下保密承诺：无论是否投标或者投标后是否中标，在招投标过程中或之后的研究过程中，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要求做好保密工作，我方对所领取的招标文件和/或从其他相关渠道获取的涉密信息保守秘密，不以任何形式将其泄露给第三方，并在开标的当日，销毁除送达开标现场以外的任何介质的涉密信息。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项目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附：缴纳代理服务费账号：

收款人名称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方商城支行
账号	121924394410101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公司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公司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ngcai procurement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投标保证金交纳及退还凭证（格式）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递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元
(大写：人民币 元) 已于 年 月 日以银行主动划账方式从我方账户转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退还投标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投标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单位全称：_____.

开户银行（具体到支行）：_____.

开户账号：_____.

保证金退还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

- 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形式缴纳，并按要求粘贴凭证复印件以便项目结束后办理投标保证金的退回手续。
-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将无息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代理费。代理费到账后，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无误后开具发票。招标代理机构将无息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